致理科技大學學生加修雙主修申請表

		申	請日期:	年	月	日
姓名			學號			
			聯絡電話			
主學系				年級	3	旺
加修學系						
審核條件	□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成績達 80 分,或其成績名次該班 20%,且操 行成績在 75 分以上。					
主系主任簽章						
加修學系 主任簽章	審核結果:□通過 □不通過 □1.同意該生自 □4年度第 □9期起修讀本系為另一主修學系。 □2.該生修讀之科目學分,應以本系 □9年度入學之應修科目表為準。 主任簽章:					
註冊組 承辦人			註冊組組 長			
教務長/ 進修部主任						

附註:一、選讀雙主修之學生,除應修滿主系規定之必修科目與最低畢業學分外, 並須修畢另一主修學系全部專業必修科目學分。雙主修學系若有科目名 稱及性質相同之專業必修科目,學生得申請免修其中一系之科目(申請免 修應於取得該科目成績後次學期辦理),唯其在加修學系仍應修足最低學 分數 40 學分,始准取得雙主修畢業資格。

- 二、大四學生不得申請雙主修。
- 三、附歷年成績單一份以備審查。
- 四、核准後正本交註冊組,另影印二份送交主系、加修學系留存。